

(五)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医用红外热像仪, 型号: PRISM 384A (产品名称 1) 1, 生产厂为佛山市杉山大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 2, 厂址为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大塘园A区44-8号(生产厂址)。医用红外热像仪, 型号: PRISM 384A (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 医用红外热像仪, 型号: PRISM 384A (产品名称 1) 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医用红外热像仪, 型号: PRISM 384A (产品名称 1) 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神经肌肉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pro (产品名称 2), 生产厂为佛山市杉山大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 厂址为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大塘园A区44-8号(生产厂址)。神经肌肉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pro (产品名称 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神经肌肉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pro (产品名称 2)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神经肌肉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pro (产品名称 2)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生物电反馈刺激仪, 型号: Alpha P2 (产品名称 3), 生产厂为佛山市杉山大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 厂址为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大塘园A区44-8号(生产厂址)。生物电反馈刺激仪, 型号: Alpha P2 (产品名称3)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生物电反馈刺激仪, 型号: Alpha P2 (产品名称3)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生物电反馈刺激仪, 型号: Alpha P2 (产品名称 3)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低频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ble6 (产品名称 4), 生产厂为佛山市杉山大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 厂址为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大塘园A区44-8号(生产厂址)。低频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ble6 (产品名称 4)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低频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ble6 (产品名称4)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低频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型号: BioStim ble6 (产品名称4)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 月 30日



张利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